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武志伟先生、董事韦钢先生因故请假，独立董事武志伟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梁仕念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韦钢先生书面委托董事刘增勋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丁利荣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2.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

与分析”。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3.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9），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4.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5.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169,963.54 元，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6,444,761.23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8,644,476.1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474,188.11 元，减去 2017 年派发现金股利 7,29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8,984,473.22 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8,64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 2017 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6.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7.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8）。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审计规程，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9.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23）；报告正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

资金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 2 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即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提高到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